

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省道 S275 百大线那扶至深井段 路面改造工程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 7 月

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一	工程名称	省道 S275 百大线那扶至深井段路面改造工程
二	工程地点及主要控制点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台山市深井镇，桩号为 K34+488.61~K54+241.23。
三	建设依据	<p>1、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省道 275 线那扶至深井段路面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江发改交能[2013]664 号）</p> <p>2、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省道 S275 线台山那扶至深井段路面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意见（粤交规[2013]1158 号）</p> <p>3、广东省公路管理局关于省道 S275 线台山那扶至深井段路面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粤公养函[2013]987 号）</p> <p>4、江门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省道 S275 线那扶至深井段路面改造工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修编）的批复（江交规建[2014]155 号）</p>
四	技术标准与主要指标	<p>本项目为路面改造工程，采用双向两车道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60km/h（局部路段限速 40km/h），路面结构类型：水泥混凝土路面。汽车荷载等级：公路-II 级；设计洪水频率：大、桥 1/50，小桥涵及路基 1/25；标准轴载： BZZ-100。</p>
五	建设规模及性质	<p>本项目桩号 K34+488.61~K54+241.23，路线全长 19.753 公里，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路面改造项目。</p>
六	开工日期	2015 年 3 月 2 日
	完工日期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七	原批准概算	5357.95 万元
	调整概算	4998 万元
	竣工决算	<p>竣工决算：4597.46 万元 其中：建筑安装工程投资：4118.34 万元 设备及工具器具购置费用：0 万元 其他基本建设费：479.12 万元 竣工决算造价为 4597.46 万元，比施工图批复预算 5075.3 万元减少 477.84 万元。</p>
八	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p>挖除路面 200m 厚水泥路面 31015.41m²；挖除不等厚的稳定土基层 3471.52m³；挖土方 7713.83m³，挖利用石方 1218.9m³，利用土方 3149.6m³，利用石方 2229.348m³，借土填方 64199m³，浆砌片石排水沟 489.64m³，浆砌片石挡墙 1030.92m³；水泥含量 3%以内稳定土底基层、基层 37708.18m²，4-5%水泥含量稳定土底基层、基层 172902.53m²，水泥混凝土面板 174330.66m²，混凝土路面钢筋 140321.06kg，培土路肩 25692.985m³；新建圆管涵 15 座，盖板涵 1 座，接长利用盖板涵 3 座；路侧单面波形钢梁护栏 2034m，道路交通标志 120 个，热熔型涂料路面标线 8313.18m²。</p>
九	主要材料实际消耗	<p>水泥：24241t 钢筋：242t 砂：25850m³ 碎石：100464m³</p>
十	实际征用土地数（亩）	0 亩

十一	建设项目工程质量鉴定结论及质量评价	<p>本项目于 2015 年 3 月 2 日开工，2016 年 6 月 30 日完工。根据《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 2004 年第 3 号令）和《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04）的规定，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组织项目交工验收并形成交工验收证书，2016 年 10 月江门市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对本项目进行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评定，工程质量鉴定得分为 84.6 分，质量鉴定等级为合格。</p> <p>依据《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 号）等文件要求，2020 年 6 月 23 日我局组织有关部门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经实地查看，并查阅了工程建设有关文件和竣工档案资料，评议认为：该工程能按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施工，砼路面厚度和强度等主要技术指标检测合格，其余各项技术指标基本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路面平整，未见明显病害；施工、监理单位质量保证资料基本满足有关标准及规范要求。档案资料完整、齐全，竣工验收委员会听取了建设、设计、施工、监理、质量监督和接养单位的工作情况介绍，认真审阅了工程建设有关文件和竣工验收资料后，经评议认为：本工程经过 3 年多的试运营，各项技术指标均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总体使用状况较好。竣工验收委员会根据验收结论和质量监督部门所做的竣工验收质量鉴定意见，按照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对该工程进行了质量评分。</p> <p>该项目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分为 84 分，核定工程质量等级为 合格。</p>
----	-------------------	---

十二	对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综合评价	<p>经竣工验收委员会综合评定</p> <p>对建设单位综合评价: 好</p> <p>对设计单位综合评价: 中</p> <p>对施工单位综合评价: 中</p> <p>对监理单位综合评价: 中</p>
十三	建设项目综合评价及等级	<p>经竣工验收委员会综合评定和审议: 省道 S275 百大线那扶至深井段路面改造工程较好执行了相关基建程序, 建设质量管理体系基本完善, 工程建设基本达到设计和现行规范要求。经过通车运营和质量检测表明, 工程质量各项指标符合设计要求, 竣工财务决算已审批, 档案已通过专项验收, 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验收。</p> <p>对参建单位及建设项目综合评分如下:</p> <p>建设管理综合评分: 91.7 分</p> <p>设计工作综合评分: 88.4 分</p> <p>监理工作综合评分: 85.3 分</p> <p>施工管理综合评分: 83.3 分</p> <p>建设项目综合评分: 85.4 分</p> <p>该工程建设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 合格。</p>
十四	有关问题的决定和建议	<p>本工程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移交公路养护部门养护。下一步, 养护单位应加强日常养护和路产路权管理, 当出现影响道路服务水平或行车安全的情况, 或交通安全设施降低或失去正常工作能力时, 应及时进行维护, 确保运营期道路服务水平和行车安全。</p>